

#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驻政公开采购-2026-39

项目名称： 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次）

采 购 人： 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中咨宏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招标需求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次）

###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7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驻政公开采购-2026-39
2.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次）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3600000.00元  
最高限价：85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驻政公开采购-2026-39D	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试剂耗材采购项目D包	850000	85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供货期：采购人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
- 5.2、采购范围：招标文件及采购清单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 5.3、质量要求：合格
- 5.4、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 5.5、质保期：一年
6. 合同履行期限：采购人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和其它相关政府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实行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应当按文件规定格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

3.2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6月18日至2026年06月26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7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二厅。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7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二厅。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投标人注册：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录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招标文件下载：凡有意参加采购活动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文明大道1340号

联系人：郭老师

联系方式：0396-268180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咨宏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两相东路瑞金福邸二号楼一单元1202室

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方式：1333360456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方式：13333604569

## 第二章 招标需求

###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试剂耗材采购项目D包

####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物品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煌绿乳糖胆盐肉汤（BGLB）管	10ml/支，20支/盒	7盒	发货前联系
2	乳糖胆盐培养液管（做公共场所）	10ml/支，20支/盒	8盒	发货前联系
3	三倍浓度乳糖胆盐培养液管	5ml/支，20支/盒	4盒	发货前联系
4	布鲁氏菌荧光PCR检测试剂盒（荧光探针法）	25T/盒	4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	EC-MUG培养管	9ml/支、20支/盒	8盒	发货前联系
6	EC肉汤管（含小倒管）	9ml/支、20支/盒	7盒	发货前联系
7	水质总大肠菌群测定试剂盒（15管发酵法）	10份/盒、10盒/箱	4箱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	一次性无菌塑料培养皿	9cm、500个/箱	3箱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9	9ml0.85%无菌生理盐水管	20支/盒	16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0	5ml双料乳糖胆盐发酵管（带小导管）	20支/盒	8盒	发货前联系
11	乳糖发酵管（带小导管）（做公共场所大肠菌群）	20支/盒	8盒	发货前联系
12	9ml7.5%氯化钠肉汤管	20支/盒	6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3	0.22微米滤膜（军团菌过滤水用）	50张/盒	1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4	GVPC平板	20块/盒	4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5	BCYE平板	20块/盒	2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6	BCYE-CYS平板	20块/盒	2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7	乳糖蛋白胨培养液管（带小导管）（做水的大肠菌群）	10ml*20支/盒	8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8	血琼脂平板	20块/盒	10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	无菌生理盐水管（带无菌棉签）（10ml）	10ml*20支/盒	4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0	肺炎支原体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探针法)	25T/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1	22 种腹泻症候群多重荧光 PCR 试剂 预分装型 (诺如分 G1/G2 型, 轮状 分 ABCD)	12T/盒	2 盒	发货前联系
22	金黄色葡萄球菌产肠毒素基因荧光 PCR 检测盒 (探针法)	50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23	艰难梭菌显色平板	10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24	巧克力平板	20T/盒	5 盒	发货前联系
25	哥伦比亚血平板	20T/盒	8 盒	发货前联系
26	9ml 志贺氏菌增菌肉汤管	20 管/盒	2 盒	发货前联系
27	9ml 碱性蛋白胨水管	20 管/盒	2 盒	发货前联系
28	弯曲菌增菌检测试剂套装	1T/套	15 套	发货前联系
29	7.5%氯化钠肉汤培养基	9ml * 20 管/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0	平板计数琼脂粉剂	250g/瓶	2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1	胰蛋白胨胆盐 X-葡萄糖醛酸苷 (TBX) 琼脂 (干粉)	250g/瓶	2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2	含 225ml 7.5%氯化钠肉汤均质袋	10 袋/盒	5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3	Baird-Parker 平板	20 块/盒	48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4	含 225mlPBS 缓冲液均质袋	10 袋/盒	15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5	含 225mlBPW 缓冲液均质袋	10 袋/盒	16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6	四硫磺酸盐煌绿增菌液管 (TTB 肉 汤) (10ml)	10ml * 20 支/盒	9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7	10mlRVS 管	20 支/盒	9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8	沙门显色平板	20 块/盒	17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39	TSI 琼脂斜面	20 支/盒	5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0	含 225ml 营养肉汤均质袋	10 袋/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1	含 30ml 肠道增菌肉汤均质袋	10 袋/盒	10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2	麦康凯琼脂粉剂	250g/瓶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3	伊红美蓝 (EMB) 琼脂粉剂	250g/瓶	2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4	含 225 mlFB1 均质袋	10 袋/盒	16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5	10ml FB2 管	20 支/盒	9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6	李斯特氏菌显色平板	20 块/盒	14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7	TSA-YE 平板	20 块/盒	17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8	9ml 磷酸盐缓冲液管	20 支/盒	1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49	含 225ml3%NaCl 碱性蛋白胨水均质袋	10 袋/盒	4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0	弧菌显色平板	20 块/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1	含 3%NaCl 三糖铁琼脂斜面管	20 管/盒	5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2	单增李斯特氏菌生化鉴定条 (GB4789)	10 套/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3	甘露醇卵黄多粘菌素(MYP)琼脂	20 块/盒	5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4	蜡样芽孢杆菌生化套装	10 套/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5	蜡样芽孢杆菌 hblc/nheB/cesB 基因 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25T/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6	单增李斯特氏菌实时荧光 PCR 试剂 (探针法)	50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7	含 225ml GVC 增菌液均质袋	10 袋/盒	6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8	改良马铃薯葡萄糖琼脂(mPDA)平 板	20 块/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59	卵黄琼脂平板	20 块/盒	1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0	马铃薯葡萄糖(PDA)粉剂	250g/瓶	2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1	氧化酶试验(带纸条)	50 测试/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2	唐菖蒲伯克霍尔德氏菌 bon 毒力基 因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25T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3	营养琼脂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4	XLD 平板	20 块/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5	三糖铁琼脂斜面(TSI)	20 管/盒	26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6	含 900ml 缓冲蛋白胨水均质袋	10 袋/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7	含 90ml 缓冲蛋白胨水均质袋	10 袋/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8	含 9ml 缓冲蛋白胨水均质袋	20 袋/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69	改良月桂基硫酸盐胰蛋白胨肉汤-万古霉素 (mLST-Vm 肉汤) 管	20 管/盒	5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70	阪崎肠杆菌显色培养基	20 块/盒	7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71	TSA 平板	20 块/盒	7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72	胰蛋白胨大豆琼脂培养基 (TSA) 粉剂	250g/盒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73	质谱样本预处理试剂	100 测试/盒	9 盒	适配微生物质谱仪, 发货前联系
74	液体菌种保存管 (含 30%甘油)	100 支/盒	4 盒	发货前联系
75	一次性无菌薄膜手套 (灭菌级)	中号, 100 只/袋	6 袋	发货前联系
76	0.2ml 八联排 PCR 管 (管+盖)	125 条/盒	3 盒	发货前联系
77	1.5ml EP 管 (无菌无 RNA/DNA 酶)	500 支/包	6 包	发货前联系
78	半固体菌种保存管	100 管/盒	3 盒	发货前联系
79	克罗诺杆菌标准菌株	冻干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0	唐菖蒲伯克霍尔德氏菌 ATCC 10248 标准菌株	冻干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1	阪崎肠杆菌显色培养基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2	含 225 mL 生理盐水均质袋	10 袋/盒	17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3	纯水机预处理纯化柱 B	个	1 个	适配纯水仪, 发货前联系
84	纯水机预处理纯化柱 A	个	1 个	适配纯水仪, 发货前联系
85	3%NaCl 胰蛋白胨大豆琼脂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6	含营养肉汤 225ml 均质袋	10 袋/盒	5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7	VRBA 琼脂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8	致泻大肠埃希氏菌生化套装	10 套/盒	4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89	5 种致泻大肠埃希氏菌核酸检测试剂盒 (荧光 PCR)	50T/盒	3 盒	发货前联系

90	副溶血性弧菌毒力基因 (t1h、tdh、trh) 核酸检测试剂盒 (荧光 PCR)	25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91	副溶血性弧菌生化套装	10 套/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92	含 100ml 0.1% 蛋白胨水的有滤网的均质袋	10 袋/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93	9ml 弯曲菌增菌液管	20 管/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94	微需氧产气袋	10 袋/包	6 包	发货前联系
95	Karmali 琼脂平板	20 块/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96	弯曲菌选择性滤膜 (0.45 $\mu\text{m} \times 47\text{mm}$ )	200 片/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97	弯曲菌实时荧光 PCR 试剂盒 (含弯曲菌、空肠、结肠、海鸥、乌普萨拉、胎儿弯曲菌)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98	副溶血弧菌 ATCC 33847 标准菌株	冻干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99	蜡样芽孢杆菌标准菌株	冻干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00	大肠埃希菌 ATCC25922 标准菌株	冻干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01	沙门氏菌血清 (O、H) 基因分型试剂盒 (荧光 PCR 法)	25T/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02	一次性 L 棒	500 支/1 箱	1 箱	发货前联系
103	1ml 超长带滤芯枪头	96 个/盒*10 盒/箱	10 箱	发货前联系
104	一次性 10ul 接种环	20 支/袋	500 袋	发货前联系
105	200ul 超长带滤芯枪头	96 个/盒*10 盒/箱	10 箱	发货前联系
106	10ul 超长带滤芯枪头	96 个/盒*10 盒/箱	10 箱	发货前联系
107	A、B、C、D、E 型金黄色葡萄球菌肠毒素分型 ELISA 检测试剂盒	96 孔/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08	月桂基硫酸盐胰蛋白胨 (LST) 肉汤管 (带小倒管)	20 支/盒	1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09	BGLB 肉汤管 (带小倒管)	20 支/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10	金葡产毒培养基	20 块/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11	3' polyester sampling swab 棉拭子	200 个	200 个	发货前联系
112	5ml 聚苯乙烯圆底管 (测浓度)	100 个/包	1 包	发货前联系
113	含 225ml 志贺氏菌增菌肉汤均质袋	10 袋/盒	2 袋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14	碱性蛋白胨水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15	志贺氏菌显色培养基	20 块/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16	厌氧产气袋	10 袋/包	2 包	发货前联系
117	志贺氏菌生化套装	10 袋/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18	食物中毒（18 种）多重核酸快速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沙门氏菌、志贺氏菌、结肠弯曲菌、空肠弯曲菌、单增李斯特氏菌、大肠杆菌 0157、蜡样芽孢杆菌、阪崎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致病性大肠杆菌 bfp 基因和 escV 基因、小肠耶尔森菌、肉毒杆菌、变形杆菌、产气荚膜杆菌、霍乱弧菌、副溶血性弧菌、肠道腺病毒）	12T/盒	3 盒	发货前联系
119	粪便、灌洗液细菌 DNA 提取试剂盒	50RXN	2 盒	适配膜柱法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20	QIAcube connect 提取系统 适配器	240 个/箱	1 箱	适配膜柱法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发货前联系
121	QIAcube connect 提取系统 200u1 枪头	1024 个/箱	2 箱	适配膜柱法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发货前联系
122	QIAcube connect 提取系统 1000u1 窄口枪头	1024 个/箱	1 箱	适配膜柱法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发货前联系
123	QIAcube connect 提取系统 1000u1 宽口枪头	1024 个/箱	2 箱	适配膜柱法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发货前联系
124	2ml 圆底离心管	500 个/盒	1 盒	适配膜柱法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发货前联系
125	革兰氏阳性细菌药敏盘（致病菌识别网）套装	10T/盒	3 盒	全自动药敏仪适配， 发货前联系
126	革兰氏阴性细菌药敏盘（致病菌识别网）套装	10T/盒	5 盒	全自动药敏仪适配， 发货前联系
127	空肠弯曲菌药敏板（致病菌识别网）套装	10T/盒	1 盒	全自动药敏仪适配， 发货前联系
128	鲍曼药敏板（致病菌识别网）套装	10T/盒	2 盒	全自动药敏仪适配， 发货前联系

129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磁珠法）	20T/盒，5T/板*4板	2 盒	适配全自动核酸提取仪，提供合格证明，发货前联系
130	细菌基因组 DNA 提取试剂盒（磁珠法）	20T/盒，5T/板*4板	33 盒	适配全自动核酸提取仪，提供合格证明，发货前联系
131	TCBS 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发货前联系
132	去离子水	5ml/管	70 管	适配全自动药敏仪，发货前联系
133	肉汤培养基（CAMHBT）	11ml/管	70 管	适配全自动药敏仪，发货前联系
134	食源性监测定制药敏板 CHN5FGNF	10 份/盒	7 盒	适配全自动药敏仪，发货前联系
135	食源性监测定制药敏板 CHN6FGNF	10 份/盒	7 盒	适配全自动药敏仪，发货前联系
136	嗜热脂肪芽孢杆菌压力蒸汽灭菌生物指示剂	50 支/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发货前联系
137	食品采样袋	350mm*550mm*100/包	6 包	发货前联系
138	一次性圆餐盒带盖	600ml/个	1000 个	发货前联系
139	一次性大方五格餐盒带盖	60.5*26.8*46cm	300 个	发货前联系
140	一次性无菌均质袋	20mm*32mm*100/袋	5 袋	发货前联系
141	标签贴纸	48mm*28mm*16 枚/张	100 张	发货前联系
142	双头速干红色记号笔	/	20 支	发货前联系
143	一次性筷子	100 双/包	10 包	发货前联系
144	签字笔	支	80 支	发货前联系
145	二氧化氯消毒片	100 片*50 瓶/箱	6 箱	发货前联系
146	含氯泡腾片	100 片*50 瓶/箱	10 箱	发货前联系
147	3%过氧化氢	5L/桶	100 桶	发货前联系
148	15%顺式氯氰菊酯悬浮剂	500 克*20 瓶/箱	6 箱	发货前联系
149	10%氯菊酯·右旋烯丙菊酯乳油	500 克*20 瓶/箱	4 箱	发货前联系
150	1%高氯·四氟苯杀虫热雾剂	5 升*4 桶/箱	4 箱	发货前联系
151	0.5%吡丙醚杀虫颗粒剂	500 克 x20 袋/箱	6 箱	发货前联系
152	0.05%氟虫腈杀虫饵粒	10 克*500 袋/箱	1 箱	发货前联系
153	0.5%呋虫胺杀蟑胶饵	10 克*100 支/箱	1 箱	发货前联系
154	0.005%溴鼠灵饵块	100 克*100 袋/箱	1 箱	发货前联系
155	20%羟哌酯驱蚊液	50ml*100 瓶/箱	1 箱	发货前联系
156	粘鼠板	100 张/箱	6 箱	发货前联系
157	超低容量喷雾器	/	1 台	发货前联系

158	鼠夹	300 支/箱	4 箱	发货前联系
159	诱蚊灯	/	10 台	发货前联系
160	捕蝇笼	/	10 台	发货前联系
161	DPD 游离氯试剂	100/袋	1 袋	发货前联系
162	DPD 二氧化氯试剂	100/袋	1 袋	发货前联系
163	DPD1 游离氯试剂	100/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64	无菌水样采集袋 (含 0.4mg 硫代硫酸钠)	100/箱	4 箱	发货前联系
165	无菌水样采集袋	100/箱	1 箱	发货前联系
166	5L 采水壶	5L/个	400	发货前联系
167	Qubit 1*dsDNA HS Assat Kit (测序用)	100RXN	2 套	发货前联系
168	Qubit ssDNA Assay Kit (测序用)	100RXN	2 套	发货前联系
169	Nuclease-Free Water (测序用)	200ml	2 瓶	发货前联系
170	1×TE buffer, PH8.0 (测序用)	200ml	3 瓶	发货前联系
171	5M Nacl (测序用)	500ml	1 瓶	发货前联系
172	2M NaOH (测序用)	500ml	1 瓶	发货前联系
173	Qubit assay tubes (测序用)	500 个/袋	2 袋	发货前联系
174	鸚鵡热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6 盒	发货前联系
175	伤寒沙门菌和副伤寒沙门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25 反应/盒	2 盒	发货前联系
176	百日咳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25 反应/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77	霍乱弧菌 01, 0139, ctx 分型 PCR 试剂盒 (荧光探针法)	25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78	志贺氏菌 (痢疾志贺, 福氏志贺, 鲍氏志贺, 宋内志贺) 分型 PCR 试剂盒 (荧光探针法)	25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79	脑膜炎奈瑟菌 (A, B, C, W, Y) 血清分型 PCR 试剂盒 (荧光探针法)	25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80	猪链球菌血清分型 PCR 试剂盒 (荧光探针法)	25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81	肺炎克雷伯 peg-344, iroB, iucA, rmpA, rmpA2 五种毒力基因分型 PCR 试剂盒 (荧光探针法)	50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82	9ml3%氯化钠碱性蛋白胨水管	20 管/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83	AHM 鉴别培养基 (嗜水气单胞菌鉴别培养基)	20 板/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184	厨房用纸	100 张/卷	10 卷	发货前联系
185	一次性无菌 1μL 接种环	20 支/包	20 包	发货前联系
186	一次性无菌接种针	20 支/包	10 包	发货前联系

187	2ml 无菌注射器（带针头）	100 个/包	1 包	发货前联系
188	动物组织基因组 DNA 提取试剂盒	20T/盒, 5T/板×4 板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89	病毒 DNA/RNA 提取试剂盒 4.0	20T/盒, 5T/板×4 板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0	巴尔通体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1	恙虫病东方体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2	肾综合征出血热汉坦病毒通用型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3	新布尼亚病毒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4	肺炎克雷伯菌 6 种血清分型多重核酸分装试剂（PCR 法）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5	志贺氏菌 14 种血清分型（含人源内参）	24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6	志贺氏菌 stx1/stx2 毒力基因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7	空肠弯曲菌 11 种毒力基因（含人源内参）多重核酸检测试剂（荧光 PCR 法）	24 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8	空肠弯曲菌 7 种血清分型（含人源内参）多重核酸检测试剂（荧光 PCR 法）	24 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199	通用型-UTM 样本保存液	3ml/支, 25 支/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00	诺如 GI 病毒多重长扩增子全基因组捕获试剂（NV GI longAMP panel）	12T	1 盒	发货前联系
201	诺如 GII 病毒多重长扩增子全基因组捕获试剂（NV GII longAMP panel）	12T	1 盒	发货前联系
202	DNA 磁珠纯化试剂（测序扩增产物纯化用）	5ml/瓶	2 瓶	发货前联系
203	含 225ml EC 均质袋	10 袋/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04	无菌带滤网均质袋	10 袋/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05	E-buffer 溶液	100ml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06	0.85% 无菌生理盐水	500ml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07	STEC 显色培养基	20 块/盒	2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08	产志贺毒素大肠埃希氏菌实时荧光 定量 PCR 试剂盒 (stx 1、stx2、 16S rDNA)	50T/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209	1mol/L 盐酸 (pH 2.0~2.5)	100ml	1 瓶	发货前联系
210	麦康凯琼脂培养基平板	20 块/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211	无菌 PBS 缓冲液	500ml	1 瓶	发货前联系
212	食品中 TOP7 STEC (产志贺毒素大 肠埃希氏菌) 七合一免疫磁珠法纯 化试剂盒 (仪器法)	50T/盒	1 盒	与全自动免疫磁 珠法纯化仪适 配, 发货前联系
213	大肠埃希氏菌生化套装	10 袋/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214	孟加拉红粉剂	250g	1 瓶	发货前联系
215	粪肠球菌 ATCC29212 标准菌株	冻干	1 支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16	铜绿假单胞菌 ATCC27853 标准菌株	冻干	1 支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17	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29213 标准菌 株	冻干	1 支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18	SBG 增菌液	250g/瓶	1 瓶	发货前联系
219	诺如病毒 GI/诺如病毒 GII 核酸双 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0	13 种脑炎脑膜炎候群多重 PCR 试 剂预分装型	12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1	艰难梭菌 (tcdA, tcdB, cdtA, cdtB) 四重核酸检测剂 (PCR 法)	25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2	肺炎链球菌诊断血清套装 24 种	1ml 24 种/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3	四号琼脂平板	10 块/包	2 包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4	缓冲蛋白胨水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5	沙门氏菌属显色培养基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6	7.5%氯化钠肉汤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7	Baird-Parker 琼脂平板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8	EC 肉汤培养基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29	磷酸盐缓冲液粉剂	250g/瓶	1 瓶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0	肠道病毒通用核酸检测试剂盒	50 人份/盒	7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1	肠道病毒 CA6/CA10/A16/EV71 实时 荧光 PCR 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7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2	粪便采样杯	50 个/袋	4 袋	发货前联系
233	流行性乙型脑炎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盒（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4	流行性乙型脑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盒	50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5	寨卡病毒、登革热病毒和基孔肯亚 热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5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6	登革热通用/I 型/II 型核酸检测试 剂（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3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7	汉坦病毒和首尔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盒（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8	腮腺炎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50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39	汉坦病毒 IgM 抗体检测试剂	20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0	呼吸道合胞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品 牌 1（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1	呼吸道合胞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品 牌 2（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2	乙肝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品牌 1 （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3	乙肝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品牌 2 （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4	流感病毒甲型/乙型核酸检测试剂盒 （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5	诺如病毒通用型核酸检测试剂盒 （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6	诺如病毒 GI/GII 型核酸检测试剂盒 品牌 1（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7	诺如病毒 GI/GII 型核酸检测试剂盒 品牌 2（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8	诺如病毒 GI/GII 型核酸检测质控品 （荧光 PCR 法）	10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49	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核酸检 测试剂盒品牌 2（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50	猴痘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51	需氧培养瓶（比色法）II 型需氧树 脂瓶	25 人份/箱	3 箱	发货前联系

252	需氧培养瓶（比色法）Ⅲ型儿童需氧树脂瓶	25 人份/箱	1 箱	发货前联系
253	布病选择性培养基	90mm×10 块/包	9 包	发货前联系
254	柯萨奇病毒 EV71/CA16/CA6/CA10 实时荧光 PCR 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3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55	肠道病毒通用实时荧光 PCR 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3	发货前联系
256	鼠疫耶尔森菌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57	霍乱弧菌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58	炭疽芽孢杆菌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2	发货前联系
259	志贺氏菌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0	Q 热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1	猩红热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2	钩端螺旋体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3	流行性与地方性斑疹伤寒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4	猪链球菌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5	恙虫病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6	脑膜炎奈瑟菌核酸实时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盒	25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7	鼠疫耶尔森菌抗原检测试纸（胶体金法）	10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8	炭疽芽孢杆菌抗原检测试纸（胶体金法）	10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69	鼠疫耶尔森菌抗体检测试纸（胶体金法）	10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70	炭疽芽孢杆菌抗体检测试纸（胶体金法）	10 人份/盒	1	发货前联系
271	121℃ 压力蒸汽灭菌化学指示卡	200 片/盒	2 盒	发货前联系
272	紫外线强度指示卡	100 片/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273	3M 菌落总数测试片	50 片/袋	1 袋	发货前联系
274	医疗垃圾专用黄色扎带	100 根/包	2 包	发货前联系
275	一次性聚乙烯手套医用无菌（中号）	双	500 双	发货前联系

276	一次性采样管（含复方中和剂）	10ml*20 支/盒	33 盒	发货前联系
277	一次性采样管（含复方中和剂）	9ml*20 支/盒	4 盒	发货前联系
278	无菌洗脱液	50ml/瓶	40 瓶	发货前联系
279	一次性无菌规格采样板	100 个/盒	1 盒	发货前联系
280	一次性无菌试管	100 支/包	1 包	发货前联系
281	营养琼脂干粉培养基	250g/瓶	2 瓶	发货前联系
282	丁烷燃气补充罐	250g/罐	2 罐	发货前联系
283	一次性采样管（不含中和剂）	10ml*20 支/盒	20 盒	发货前联系
284	一次性无菌单		160 张	发货前联系
285	发热伴出疹症候群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传染病四大症候群专用试剂）	12T/盒	2 盒	发货前联系
286	亚硒酸盐煌绿增菌培养基（SBG）	20 管/盒	2 盒	发货前联系
287	采血管（EDTA 抗凝）含配套采血针	5ml/支	200 支	发货前联系
288	采血管（非抗凝）含配套采血针	5ml/支	200 支	发货前联系
289	安第斯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T/盒	1 盒	提供合格证明， 发货前联系
290	15%顺氯·四氟苯可湿性粉剂	50 克*100 袋/箱	3 箱	发货前联系
291	电动吸蚊器	台	10 台	发货前联系
	以上皆为分批发货，发货前联系， 需提供合格材料证明			
<b>招标控制价</b>		<b>850000.00元</b>		

注：（1）上述采购清单中所指合格证明、标准物质证书、医疗器械注册证等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在中标后供货时向采购人提供即可。

（2）本次采购不强制定单盒（瓶、箱等）包装规格及供货总数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产品实际包装规格（如10人/盒、20人/盒等）进行投标响应，只要投标供货的总量不低于招标文件采购清单总量，即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技术要求，不构成技术负偏离，评标时不予扣分，亦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上述采购清单中数量为暂估数量，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

## 二、商务要求

<p>合同签订时间 、交货时间及 地点</p>	<p>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交货时间：采购人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质保期</p>	<p>一年</p>
<p>付款方式</p>	<p>产品全部交货并验收合格后，供货单位向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具发票，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市财政局提交支付申请，具体付款时间以财政部门支付为准。</p>
<p>验收标准及方 式</p>	<p>1、验收标准：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完成验收。  2、验收方式：现场验收。</p>
<p>质量要求</p>	<p>合格</p>
<p>售后服务保障</p>	<p>1. 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并负责免费送货上门。  2. 供货产品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由此引发的费用及其它经济损失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 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  4. 所提供货品如有质量、规格、数量等不符合参数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及时调整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否则视为违约。如情况特殊可与采购人协商后适当延长交货时间。  5. 交付产品必须按照投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供货，且提供产品保证均为厂家原装正品，如出现以次充好等违约现象，采购人有权终止并解除合同。货品在质保期内涉及产品质量问题的中标供应</p>

	商应在采购人指定期限内无条件退换。若退换后的货品经采购人二次验收后仍不满足采购人实验需求或检定不合格时，中标供应商必须更换品质更好的同类产品，价格不变。
--	--

###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否）</li><li>2、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li><li>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li><li>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否）</li><li>5、本项目是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否）</li><li>5、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li><li>6、供应商所供货物均须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必须由正规厂家生产，不得供应假冒伪劣及“三无”（无商标、无生产日期、无厂家）商品，一旦发生上述类似情况，立即取消中标资格。</li><li>7、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方提供的购物计划的货物品种、数量、规格且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卫生标准，有效期在2/3以上保质期内的产品，严禁假冒伪劣，严禁以次充好。</li><li>8、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安全合格产品，因产品问题而发生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供应商自行承诺。</li><li>9、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li></ol>
---------------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次） 1.2采购人名称：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项目编号：驻政公开采购-2026-39
2	合格供应商：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 3.3 本项目服务费按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采购合同约定由中标人支付。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投标文件组成：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zmd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7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9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并推荐3名中标候选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人。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0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u>2个工作</u> 日内。
1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13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5	中标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将对查询结果证据留存。
18	<b>质疑和投诉：</b>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10条。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采取异地评标的方式。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
20	<b>供应商注册：</b>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ggzy.zhumadian.gov.cn/</a> ）”网站“供应商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密钥，完成注册。
21	<b>招标文件下载：</b>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 href="https://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

	拒绝。
22	<p><b>投标文件制作:</b></p> <p>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 href="https://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p> <p>2、供应商凭CA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格式)。</p> <p>3、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ggzy.zhumadian.gov.cn/</a>)”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ggzy.zhumadian.gov.cn/</a>)”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和.nzmd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p> <p>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a href="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amp;CategoryNum=026002">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amp;CategoryNum=026002</a>)</p>
23	<b>投标文件上传:</b>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2条。
24	<p><b>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b></p> <p>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p>

	<p>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25	<p><b>开标：</b></p> <p>1、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中完成签到，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到的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开标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login">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login</a>）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特别提醒：</p> <p>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p> <p>（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p> <p>（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p>

	易系统开标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a href="https://ggzy.zhuzhi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76c58eb1582&amp;CategoryNum=026002">https://ggzy.zhuzhi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76c58eb1582&amp;CategoryNum=026002</a>
26	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27	<p>核心产品：</p> <p>D包：（1）水质总大肠菌群测定试剂盒（15管发酵法）（2）Baird-Parker 平板（3）甘露醇卵黄多粘菌素(MYP)琼脂（4）细菌基因组DNA提取试剂盒（磁珠法）</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28	<b>评标：</b>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5、26、27、28、29、30条；
29	<p><b>解释：</b>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p> <p>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一 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驻马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中咨宏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经销商。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2.7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D包：预算金额：850000.00元，最高限价：850000.00元。**

###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10.1））。

4.3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4.5其他证明文件（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

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6.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涉及联合体投标）**

6.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6.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6.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相应的责任、完成的合同金额及完成的合同金额所占总合同金额的比例，并将共同投标协议原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应与其具备的资质条件相一致。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投标。

## **7. 关联企业投标**

7.1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7.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供应商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二 招标文件**

###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招标公告

12.2 招标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2.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12.6 投标文件格式

###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13.4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投标文件封面

16.2 投标书

16.3 开标一览表

16.4 投标报价明细表

16.5 供货范围清单

16.6 技术响应表

16.7 商务响应表

16.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10 证明文件

16.1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16.12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6.13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元为计算单位，详见开标一览表。

(1) 所有投标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18.2 供应商要按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供应商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8.7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产品，还应填报投标产品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式由供应商自行设计。为便于评标，供应商应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采购人有权按照供应商的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报价签订采购政府采购合同的权利。

##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7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

21.2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供应商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2.2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接受投标文件时核查投标保证金（如有）。

###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五 开标

###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标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供应商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 供应商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6.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6.4 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若收取）。

24.6.5 一个供应商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 六 评标

###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可委派一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一）说明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未对提供证件真实性做出保证，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4.2资格审查后合格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4.3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

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5)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5.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26.5.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6.5.3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5.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6.5.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6.5.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若收取）。

26.5.7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26.5.8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 **28. 比较与评价**

28.1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在评标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 **七 定标**

### **31. 定标原则**

31.1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1.2.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

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2. 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并推荐3名中标候选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

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人。

###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评审结束后，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八 合同授予**

###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招标文件第三章《供应

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法定规定时间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相关评审因素，也可以在总则规定的幅度内调整各项分值。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按供应商须知第31项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资格。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 1. 价格分（3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0%
.....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 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 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投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标。

$$\text{单项评标价} = \text{供应商单项报价} \times (1 - \sum \text{价格折扣幅度})$$

$$\text{评标价} = \sum \text{单项评标价} + \sum \text{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本次采购产品如有信息安全产品的，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7)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本国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 **三、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65%；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

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 评分内容及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权重	评价方法
<b>价格部分（满分为30分）</b>			
一	价格	30分	<p>（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30分。</p> <p>（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注:1. 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 本项目评审中出现本章“三: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中异常低价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b>技术部分（满分为50分）以下项目若有缺项，该小项为0分。</b>			
二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分	<p>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及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 20 分；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要求有负偏离，但负偏离不影响实质性响应，每一处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应如实逐条填写技术条款偏差表，如有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报主管部门处理。）</p>

供货方案	6分	<p>投标人提供供货方案，包括：</p> <p>①整体配送服务方案及工作流程分析；</p> <p>②保证供货的措施及实施计划；</p> <p>③项目进度安排，制定进度计划表，项目进度保障措施合理，有进度控制制度；</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存在一般缺陷的每项得1分（一般缺陷是指要素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表述简略、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产品供货方案的实施）。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要素编制无依据、与产品供货方案无关或不具备合理性）。</p> <p>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方案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方案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p>
售后服务计划	6分	<p>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包括：</p> <p>①服务内容</p> <p>②售后服务体系</p> <p>③服务团队和故障响应、备品备件保障供应等</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存在一般缺陷的每项得1分（一般缺陷是指要素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表述简略、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产品售后服务计划的实施）。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要素编制无依据、与产品售后服务计划无关或不具备合理性）。</p> <p>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方案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方案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p>
培训方案	8分	<p>投标人提供培训服务方案，包括：</p>

		<p>①培训计划；</p> <p>②培训内容；</p> <p>③培训时间安排；</p> <p>④培训周期；</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存在一般缺陷的每项得 1分（一般缺陷是指要素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表述简略、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培训方案的实施）。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要素编制无依据、与产品培训方案无关或不具备合理性）。</p> <p>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方案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方案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p>
质量保证措施	4分	<p>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包括：</p> <p>①质量目标明确，并有实现质量目标的保障措施。</p> <p>②各阶段具有保证质量的工作内容、工作方法、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关的处理措施。</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般缺陷的每项得 1分（一般缺陷是指要素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表述简略、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质量保证措施的实施）。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要素编制无依据、与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无关或不具备合理性）。</p> <p>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方案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方案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p>
突发事件	6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突发事件处置方案进行评价，包括</p>

	处置方案		<p>①突发事件的预案</p> <p>②处理方式</p> <p>③保障措施</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般缺陷的每项得 1 分（一般缺陷是指要素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表述简略、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突发事件处置方案的实施）。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要素编制无依据、与突发事件处置方案无关或不具备合理性）。</p> <p>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方案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方案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p>
<b>商务部分（满分为16分）</b>			
三	其他优惠承诺	6分	<p>供应商根据本次项目具体要求（除招标文件要求外）自拟</p> <p>（1）供货服务承诺：投标人须提供完整、具体、可执行的供货服务承诺，明确供货周期、配送时效、到货验收标准、缺货应急保障、近效期试剂耗材更换、退换货机制、对接人员及联系方式等内容，措施详实、权责清晰、可落地。</p> <p>（2）针对本项目的优惠条件：投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可兑现、无附加条件的实质性优惠条件（如价格让利、免费配送、免费效期管理、优先供货、配套增值服务等），内容明确、可核查。</p> <p>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6 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般缺陷的每项得 2 分（一般缺陷是指要素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表述简略、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优惠承诺方案的实施）。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要素编制无依据、与优惠承诺无关或不具备合理</p>

			<p>性)。</p> <p>优惠承诺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优惠承诺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优惠承诺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优惠承诺，优惠承诺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p>
	<p>服务承诺</p>	<p>10分</p>	<p>提供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点的方案，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得套用其他项目的项目方案。</p> <p>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质量承诺：投标人须提供完整、可落地的试剂耗材质量承诺与质保期服务承诺，明确承诺所投全部试剂耗材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相关质量标准，确保药品来源合法、资质齐全、检验合格，无假冒伪劣、过期、变质产品；明确约定试剂耗材质保期限、质保期内质量问题处置方案、不合格产品无条件退换货流程与时限，承诺承担因质量问题引发的全部相关责任，内容完整、权责清晰、可落地执行。</p> <p>2、服务保障承诺：投标人须提供详细、完整的项目专属服务保障承诺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1. 专项服务团队配置，明确项目负责人、专职配送人员、售后客服人员的姓名、职务、联系电话、常驻地址，确保专人专岗、全程对接；2. 服务响应时限承诺，正常业务咨询即时响应，试剂耗材供应、配送、质量异议、退换货等故障及问题，30 分钟内响应，一般问题 2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重大问题 24 小时内到场处置、48 小时内彻底解决；3. 配套服务承诺，包含常态化试剂耗材配送、库存预警、效期管理、应急补货、单据对账、临床配合等全流程服务保障措施，方案具体、可落地、可考核。</p> <p>每提供一项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未提供不得分。存在一般缺陷的每项得 3 分（一般缺陷是指要素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表述简略、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服务承</p>

			<p>诺方案的实施)。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要素编制无依据、与服务承诺无关或不具备合理性)。</p> <p>服务承诺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服务承诺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服务承诺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p>
四	<p>资信及其他分(4分)</p>	<p>业绩部分(4分)</p>	<p>2023年1月1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企业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p> <p>注: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供货合同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 四. 得分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 1. 货物内容

1.1货物名称：

1.2型号规格：

1.3技术参数：

1.4数量（单位）：

###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元）。

### 3. 技术资料

3.1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6. 质量保证金

6.1 扣除合同总价的%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一般为中标合同总价的5%左右；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有效投标平均价[一般为85%以下]的，可以适当提高质保金，但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15%）。

6.2 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20个工作日内该款无息退还。

## **7. 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8.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 **9. 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 **10.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小时内解除故障。

### **13. 调试和验收**

13.1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 **14. 索赔**

14.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4.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5. 违约责任**

15.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5.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7.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在甲方根据上述第18.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19. 其他约定**

19.1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4签定地点：

甲方：

乙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目录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2投标书（格式）

附件3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4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附件5供货范围清单

附件6技术响应表（格式）

附件7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10证明文件

附件11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附件12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13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号: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致：（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标包号：）的投标。

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 3、供货范围清单。
- 4、技术响应表。
- 5、商务响应表。
- 6、证明文件。
- 7、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 附件3

####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包号	
供应商	
投标报价（元）	
交货时间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2、所有投标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4、凡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

5、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4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

本清单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本清单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 附件6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				
质量标准				
验收方法及方案				

注：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包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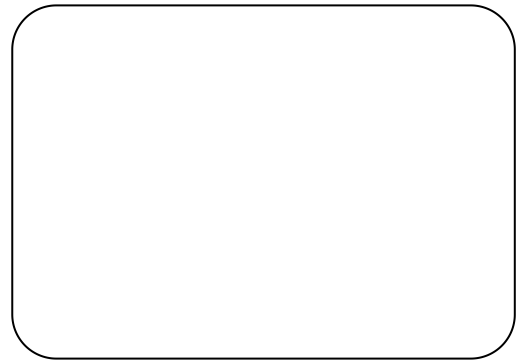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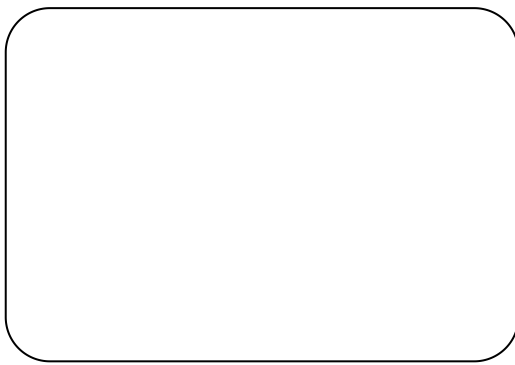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 性别: \_\_, 年龄: \_\_, 职务: 系\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月日

### 附件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_\_（项目编号：\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10 证明文件

### 10.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月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0.2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_\_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10.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_\_\_\_\_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 10.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月日

**注：**1. 若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供应商及采购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审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中最低比例6%扣除。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10.5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如需要）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签定编号为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_\_\_\_\_元（大写），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

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10.6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 附件11

###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月日

## 附件12

###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专业信用 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驻马店市中小企业投资担保公司

联系人：贾普手机：15516673926

联系电话：0396-2663688

电子邮箱：zmdtzdb@126.com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大道1396号（驻马店市财政局）

## 附件13

###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151365902883699502

周莉娟15290172878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手机号15239620736

刘杰手机号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188号

####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998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599号